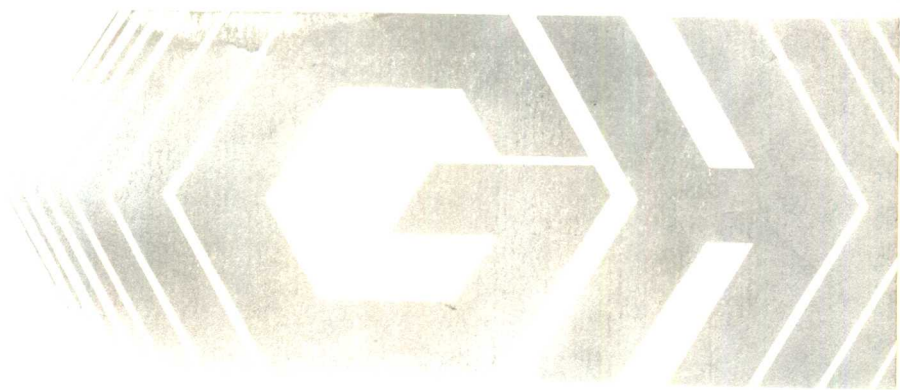


GAO DENG HAN SHOU JIAO YU SAN SHI NIAN

● 国家教育委员会高教三司 编



高等 函授教育 三十年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高等函授教育三十年

国家教育委员会高教三司 编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高等函授教育三十年

GAODENG HANSHOU JIAOYU SANSHI NIAN

国家教育委员会高教三司 编

责任编辑：江树芳 封面设计：李冰彬 责任校对：姜 文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
(长春市斯大林大街110号)

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
长春市第四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1988年6月第1版

印张：6

插页：1

1988年6月第1次印刷

字数：125千字

印数：0001—2500册

ISBN 7 - 5602 - 0113 - X/G·36

定价：1.60元

前 言

我国从50年代初期开始举办高等函授教育，至今已有30多年的历史。

30多年来，我国的高等函授教育事业一直受到党和国家的重视和关怀，因而能够在艰难曲折的道路上不断发展，不断前进。30多年来，高等函授教育已经为国家培养了20多万毕业生。他们正在社会主义建设的各条战线上发挥着应有的作用，不少人已经成为生产、科研和教学工作中的骨干力量。举办函授教育的高等学校从50年代的几所、几十所增加到今天的336所，在籍函授生也从最初的几千人、几万人发展到现在的近40万人，显示了函授教育的强大生命力。

30多年的实践证明，依托高等学校举办函授教育投资少、效益高，能够保证教育质量，培养合格人才，是多快好省地发展我国高等教育的一条重要途径。现在，国家已经把高等函授教育作为我国高等教育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作为普通高等学校的正规办学形式之一。它肩负着培养四化建设专门人才和提高民族文化素质的艰巨任务。

30多年来，我国的高等函授教育事业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也积累了丰富的办学经验。为了在认真总结多年办学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促进我国高等函授教育事业的发展，使函授教育更加主动地适应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为我国的四化建设培养更多的合格的专门人才，国家教育委员会于1986年6月在北京召开了“全国高等函授教育工作会议”，并制订了《普通高等学校函授教育暂行工作条例》。参加这次会议的有中央各部委教育司（局），各省、直辖市、自治区教育委员会（或教育、高教厅

局)和部分高等学校的负责同志。国家教委副主任何东昌在会上作了《适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大力发展高等函授教育》的重要讲话,有8位同志分别代表有关部委、院校和个人在大会上作了专题发言,同时还收到152份书面发言材料。会议中,代表们进行了认真的讨论和广泛的交流。最后由国家教委副主任邹时炎作了总结报告。这些讲话、发言和材料,都充分肯定了30多年来举办我国高等函授教育所取得的成绩。从不同的侧面,认真总结了函授教育的宝贵经验。

为了更深入地贯彻全国高等函授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在更大的范围内推广和交流办学经验,推动我国高等函授教育的研究工作,我们把这次会议的有关文件、重要讲话、典型发言和部分经验材料汇编成册,供同志们学习和研究。

面向社会主义建设，坚持质量
第一，抓好师资队伍、教材、
和函授站的建设，使高等函
授教育有一个更大更好的发展。

何克昌 一九八二年
十月

目 录

适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 大力发展高等

函授教育

- 在全国高等函授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何东昌 (1)
- 在全国高等函授教育工作会议上的总结讲话 邹时炎 (11)
- 普通高等学校函授教育暂行工作条例 (21)
- 提高认识,坚持改革,促进高等函授教育的发展 董明传 (28)
- 总结历史经验,大力促进高等函授教育的发展和改革 范 扬 (33)
- 从煤炭工业实际出发,大力发展函授教育 煤炭工业部教育司 (41)
- 我们是怎样开展邮电系统的高等函授教育的 邮电部教育局 (47)
- 大力发展高师函授教育 加速培训在职教师 湖北省教育委员会 (53)
- 总结经验,提高质量,努力为四化建设培养人才 中国人民大学 (59)
- 把函授教育纳入学校事业总体规划,认真组织 函授教学全过程 同济大学 (67)
- 适应基础教育发展需要 努力办好高师函授教育 东北师范大学 (75)
- 重视函授教育,办好函授教育 北京钢铁学院 (82)
- 提高管理水平,保证培养规格,努力办好函授教育 陕西师范大学 (88)

总结经验，坚持改革，不断增强函授教育的生命力

新疆八一农学院 (94)

加强教学管理，努力提高教育质量

——图书馆学专业函授教育的回顾

武汉大学 (102)

加强函授教学管理的做法和体会

江西中医学院 (108)

教师队伍的建设是保证函授教育质量的关键

华南师范大学 (116)

函授站要为提高教学质量服务 中国政法大学石咀山函授站 (122)

研究函授教育特点 提高函授教学质量

河北师范大学 郑凌峰 (126)

根据函授教育特点 进行教学的初步尝试

华南工学院 黄月霞 (131)

我们是怎样进行函授生毕业设计和答辩的

长春地质学院函授部 (135)

保质保量完成函授生毕业设计任务

昆明工学院 (141)

函授教育是培养人才的有效途径 上钢五厂厂长 侯树庭 (146)

国务院批转教育部关于大力发展高等学校函授教育

和夜大学的意见

国发(1980)228号 1980年9月5日 (152)

教育部关于大力发展高等学校函授教育

和夜大学的意见 1980年8月26日

(153)

蒋南翔同志在高等学校举办函授、夜大学

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158)

刘仰峤副部长在高等学校举办函授、夜大学

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168)

适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 大力发展高等函授教育

——在全国高等函授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何 东 昌

同志们：

已经多年没有举行全国范围的专门讨论函授教育工作的会议了。1965年11月，原高教部召开过一次高等函授教育会议。但不久“文化大革命”的动乱就开始了，函授教育事业遭到了严重的摧残。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教育部曾经开过关于高等函授教育的座谈会，正规的函授教育又有了新的发展。现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对各级各类教育事业，包括高等函授教育，提出了准备新人才的宏大任务。我们召开这次全国高等函授教育工作会议，就是为了贯彻党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研究拟定在新的历史时期发展高等函授教育的任务、工作方针和政策措施，使我国高等函授教育能够主动地适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更好地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今天，我先讲几点意见，供同志们讨论。这些意见和提交会议讨论的几个文件，最后还要报请李鹏同志审定。

一、进一步认识函授教育的重要性

任何一种教育形式的存在和发展，总是由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实际条件和客观需要所决定的，而且都有各自必须遵循的教

育和教学的规律，函授教育也不例外。我国举办函授教育是从50年代初期开始的，已经有了30多年的历史。“文化大革命”以前，函授学院和函授部曾经发展到126所，在学函授生达到14.9万人，接近当时全日制高等教育在校学生人数的1/4。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函授教育逐步恢复和发展。到去年为止，普通高等学校举办函授教育的共有331所，在学函授生达到36万人。30多年来通过函授教育为国家培养了20多万各类专门人才，他们中间的大多数已经成为各条战线的骨干力量。同时也形成了一批教育质量很好、信誉很高的函授学院、函授部。这些事实证明，函授教育具有很强的生命力。但是，客观形势要求函授教育还要进一步的发展和提高，要求我们对高等教育的各种办学形式以及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加以统筹考虑。为此，就要进一步认识函授教育的地位和作用。

大家知道，中央《决定》要求我们今后15年培养出两个“数以千万计”的各类专门人才。根据初步测算，要完成这一项历史性的艰巨任务，单靠发展全日制高等教育这一种形式是不可能的。同时又有大批在职人员和没有机会进入普通高等学校的高中毕业生要求深造；各个工商企业、事业单位以至机关学校、科研机构也需要通过适当途径，在不脱离工作岗位的条件下，有效地提高自己专业人员的素质。为了适应上述需要，我们必须实行“两条腿走路”的方针，即在发展全日制高等教育的同时，努力办好广播电视大学、函授、夜大学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就高等教育本身来说，全日制普通高等教育现在采取的那种把学生的吃、住、课余活动完全集中在校内的形式，虽然仍是高等教育的主体，但发展起来困难很多。这一点大家都有体会。如果只局限于全日制住校这一种形式，学校现有的师资力量和教学设施也很难得到充分利用。目前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共有教师34.4万人，在校学生170.3万人，师生之比接近1:5，此情况与我们类似的国家相比低得多。这里有许多原因，但办学形式单一是重要的一

条。师生比过低这个问题，随着教师待遇的提高，对办学效益的影响将会更大，为此，对高等学校的办学形式一定要下决心加以调整。考虑到实行走读，在我国目前状况下城市的潜力毕竟是有限的。现实有效的办法就是把函授、夜大学、广播电视大学都作为普通高等学校的正规办学形式，这是从根本上提高办学效益、完成高级专门人才培养任务的主要途径。

任何教育形式都有自己的长处和短处。夜大学无疑是一种能够发挥学校潜力，也便于保证教学质量的教育形式。但同函授和广播电视教育相比，要受教学设施的条件和招生地域的限制。广播电视教育与函授教育都属于远距离教育。比较起来，前者覆盖面大，招生容量也很大，但由于受频道、播送时间和接收站等条件的制约，开设的专业、课程也要受到限制。而函授教育的长处就在于能广泛适应社会需要，开设各种专业和课程，有计划有指导地实施各个教学环节，便于学生达到教学要求。但是，函授教育的管理比较复杂，教学活动受客观环境的影响较多，每个专业点的招生人数和覆盖面也有限。这就要求我们做好规划，精心部署，使多种办学形式之间互相沟通，互相配合，发挥各自的长处。实现高等教育办学形式多样化的发展。就一所学校来说，办学的层次不要太多，以免分散力量，影响效率，而要着重于增加办学形式。不少学校在实践中体会到，多种形式办学，有利于加强学校同社会的联系，能够主动适应各方面的实际需要进行自我调节，教学思想、教学方法的改革也比较活跃。可见实行多种办学形式能够互相促进，互相补充，达到共同提高办学效益的目的。

长期以来，我们有越来越多的普通高等学校举办函授、夜大学，凭借它们学科齐全、师资力量集中、有教学经验、办学条件好等长处，取得了显著的成绩，积累了很多经验。但是，我们过去一直把函授教育只作为大学本、专科的成人教育的一种形式。现在已经开始突破这个范围。从今年起，函授教育开始试行招收应届高中毕业生。今后还将承担起对在职人员进行大学后继续教

育的任务。总之，函授教育是我国高等教育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发展函授教育是高等教育工作的一个重要方面，举办函授教育是高等学校的一项基本任务。希望大家在这个共同认识之下，同心协力，把函授教育切实办好。

二、调整高等学校的结构，采取扶植政策，促进函授教育的发展

在我国高等学校发展函授教育，应当说潜力是很大的。据1985年底统计，高等函授教育在学函授生只占普通高等学校在校学生人数的17%。李鹏同志提出：“普通高等学校在办好全日制的同时，要在可能条件下努力增加函授、夜大学的招生比例。”

“七五计划”要求将上述比例提高到23.4%。我们注意到，苏联、匈牙利等国家从60年代以来，这个比例一直保持在40%以上。国内一贯重视函授教育的一些学校，例如同济大学、东北师范大学函授生所占的比例分别达到28%、51%。国外的经验和我们自己的实践说明，只要充分重视，采取必要的政策和措施加以扶植，实现“七五计划”规定的指标，争取将函授生比例提高到25%以至更大一点的比例是有可能的。

为了实现这个目标，首先要把函授教育的发展纳入国家计划，保证招生数量逐年增加。其次，要把举办函授教育作为普通高等学校的基本任务之一，列入各校发展的总体规划，根据社会需要和学科专业的条件，使函授生与全日制学生达到合理的比例。有关主管部门和地方要对学校完成函授教育任务的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并把它作为评估学校的标准之一。第三，从今年起，函授教育与广播电视大学一样，除了招收在职人员外，也招收应届高中毕业生，我们希望有条件的高等学校都能根据社会需要为函授教育的发展作出贡献。举办函授教育有丰富经验，教学质量较高的学校，应当进一步创造条件，增设国家急需而又短缺的专业，努力扩大招生规模。其中一部分学校可以建立函授学院，使

152160

函授教育进一步规范化，在全国起骨干和示范的作用。关于建立函授学院的条件，国家教委正着手草拟专门的规定。一切具备办学条件而没有举办函授教育的学校，应当尽快办起来。也有一些学校，尤其是新建立的学校，办学条件还不具备，在步骤上可以暂缓单独举办函授教育，但可以和其他学校合作办学，作为函授站来发挥作用，以便从中积累经验，为独立举办函授教育创造条件。

函授教育的对象，一方面是各行各业的在职人员，一方面是等待就业的高中毕业生。这就要求函授教育的发展，既注意紧密结合当前的实际需要，又注意加强宏观的指导和管理，以避免盲目性，防止学与用脱节。各部委、各省区市的教育部门在部署函授教育发展时，一定要同经济、计划、劳动人事部门加强联系，共同商量，根据本系统本地区发展的需要统一筹划，将函授教育列入教育事业发展的规划。同时还要考虑所属高等学校的具体条件，在发展规模、培养规格、专业设置、招生地区分布等方面统筹安排，合理布局。既要避免重复设置、交叉覆盖，又要防止可以避免的空缺和遗漏，还要注意安排落实向边远地区发展和为边远地区培训师资的任务。为了适应多样化的人才需要，整个函授教育要实行多层次、多规格办学，本科、专科、单科进修和大学后继续教育并举。落实到每所学校，又要量力而行，有所侧重，以免头绪太多，负担过重，影响办学的质量和效益。一般说来，举办函授教育的历史较长、条件较好的本科高等学校，应以办本科函授为主。其中一部分还要开展函授的大学后继续教育。关于招收函授研究生问题，目前还缺乏经验，可在解决研究生制度的改革时再作考虑。其他高等学校原属本科或专科应该办专科函授。从1983年开始，我们在几所举办本科函授的学校试行授予函授毕业生以学士学位。看来这对提高函授教育的质量有好处。这次会议以后，我们打算总结初步试点的经验，制订具体方案，逐步扩大试行的范围。

我们应当注意到这样一个事实，就是在各类高等教育事业中

函授教育的发展是比较缓慢的。到1985年为止,普通高等学校举办的函授教育,以在学函授生人数计算,只比1965年增长了1.4倍,不仅低于广播电视大学的增长幅度,也低于全日制高等教育的增长幅度。造成这种状况的因素是多方面的。其中很重要的一条是有些政策需要作适当调整。目前函授教育经费标准低,影响学校办函授的积极性,不利于函授教育的发展。经与财政部研究,要提高经费标准,具体方案正在研究。使学校通过举办函授教育能得到相应的条件,教师的积极性也能得到鼓励。同时控制住校学生的规模,把一部分发展任务通过其他办学形式来完成,是节省的办法。我们正在和财政部商量,先把这个原则确定下来。对普通高校来说,也要有一个奋斗目标,要求他们学校的师生比例到1990年前后逐步达到1:10,把函授、夜大学的师资计算在内,目的是促进学校结构的调整,推动函授、夜大学、广播电视大学的发展,提高办学效益。

三、树立质量第一的指导思想,加强高等函授教育的建设

培养人才的质量如何,是教育工作中一个根本性的问题。对于函授教育来说,没有质量就没有信誉,既谈不到发展,也谈不到效益。多年从事函授教育的同志有一个共同的体会:只有确保质量,函授教育才能表现出自己的生命力。在社会上有一些误解。有的把函授教育看得过份简单,以为函授就是发教材,教材寄出去就算任务完成,因而不需要师资、教学设备和其他教学条件。有的把函授教育看得过分容易,以为函授就是单纯的业余自学,不了解还有一定时间的集中面授、辅导、考试等等,忽略了学员所在单位需要在时间和其他条件上给予保证。这些看法对函授教育的发展和提高很不利,必须加强宣传,使各方面增进了了解。就函授教育工作来说,要保证和提高教育质量,除了必须遵循教育的一般规律,还要重视研究函授本身的特点。根据30多年的实践,主要应当坚持做到以下三点:一是依托普通高等学校,

发挥现有的师资队伍、教学条件和办学经验的优势，这是保证和提高函授教育质量的前提。二是有计划、有组织、有指导地完成教学的全过程，包括自学、面授、辅导答疑、批改作业、实验实习、考试考查、课程设计、毕业设计或论文写作和答辩这一套完整的教学环节，这是保证和提高函授教育质量不可少的条件。三是要充分发挥学校、学生和学生所在单位三方面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函授教育的对象分散在学生各自所在的单位，学习任务要在业余加上一定的脱产时间来完成，除了学生本人的努力，还需要学校和学生所在单位在思想、工作、学习各方面给他以指导和帮助。这也是保证和提高函授教育质量的必要条件。

为了函授教育的健康发展和提高函授教育的质量，还必须把符合远距离教育要求的师资队伍、教材和函授站这三项基本建设切实抓上去。打好这个基础也将有利于其他远距离教育形式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地开展。

尽管函授教育与一般学校教育有很大不同，但要完成上面谈到的整套教学环节，同样必须依靠教师的主导作用。正因为函授教育有很大的特殊性，就要求教师不但要具有相当的学术水平，而且还能掌握函授教育的特点和规律，有完成函授各项教学任务的经验和能力。所以，凡是举办函授教育的学校都必须建立一支相对稳定的、专职与兼职结合的、合格的师资队伍。这些学校应该把国家给予函授教育的教师编制落实到人，使函授教师队伍形成一个实体。现行的编制标准幅度很大，具体执行要按照保证教育质量的需要，在标准内实事求是地确定编制人数。这样做，有利于积累教学经验，有利于探索函授教育的规律，成长起一批远距离教育的专家。从事函授教学的教师是学校教师队伍的一部分，在参加学术活动、国际交流和享受学术假等方面应有和其他教师同样的机会，在评定任职资格时要考虑函授教育的特点。

教材建设是一项繁重而艰巨的工程。好的教材，对于任何教育形式都是重要的，而对于函授教育来说，其重要性尤其突出。

可以说一整套体现函授特点、便于学生学习的优秀教材的产生过程，也就是函授教育质量提高的过程。多年来，许多学校在函授教材建设上付出了很大努力，单独或互相合作编写出一批教材，包括教科书、自学指导书和各种辅导材料，已取得了不少经验。但是，现有的函授教材也还存在着品种不齐全，质量不平衡，函授特点不鲜明等问题。这些问题影响着函授教育质量的提高。要组织力量，先制定出符合培养目标、体现函授特点的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在这个基础上尽快制订出编写教材的规划，组织有关高等学校的力量，落实编写任务。同类型的学校可以相互协作，分工负责，共同承担某一科类教材的编写和修订任务。我们打算在“七五”期间先拿出一批急需的基础课和专业基础课的教材，希望有关高等学校积极支持，实现这个目标。同时要从国外适当引进这方面的教材作为借鉴。

函授站是学校对函授生经常实施教学辅导和教育管理的机构。建立和加强函授站，是函授教育的特殊需要。举办函授教育的高等学校应当根据教学任务，与学生所在单位的业务主管部门或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相互配合建立函授站。函授站在行政上接受设站单位的领导，业务上接受举办学校的领导。希望各部门和地方主动配合学校搞好函授站的设置，并为函授生的管理和集中教学提供必要的条件。目前，属于各部委办学、由大的厂矿企业设立的函授站，经费、人员编制等一般比较落实，而师范类的函授站还不大落实。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部门研究，和学校共同抓紧解决。目前有些地区和部门不能设立函授站或者不能为函授站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教育质量没有保证，是否要暂缓招生，等问题解决了再恢复。

为了保证和提高函授教育的质量，除了上面讲的三方面基础设施以外，还要在经常工作中抓好教学的全过程，让每一个教学环节都能发挥作用，达到应有的要求。其中要着重抓好自学和面授辅导。这是两个决定性的教学环节。自学应当有计划、有组

织、有指导地进行。面授应相当于全日制相应专业同层次授课总学时的30%左右。此外，还要注意向函授教育引进某些适用的现代化教学手段，希望有条件的部门、地区和学校带头作些试验。

四、加强领导，建立和健全高等函授教育的管理体制

为了保证函授教育的健康发展，必须切实加强领导，建立和健全管理体制。关于函授教育的管理机构及其职责划分，在1980年国务院批转的《教育部关于大力发展高等学校函授教育和夜大学的意见》中作了专门规定。现在看来，这些规定仍然是适用的。除此以外，我们结合新的情况提出以下意见：

国家教育委员会负责掌握高等函授教育的方针政策，统筹全国高等函授教育事业的发展，组织制订中长期的规划；协调和沟通高等函授教育同普通高等教育和其他成人高等教育之间的联系；对各部委和地方的高等函授教育工作进行协调、指导和检查。

国务院各业务部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部门要把领导和发展本系统、本地区的高等函授教育事业作为一项重要任务列入自己的议事日程。要设立相应的机构，配备专职管理干部，并确定一位主要负责同志具体领导或分管这项工作；要加强计划管理，搞好与有关方面的协调配合，尽可能发挥本系统、本地区的经济和文化潜力，采取有效措施，按系统、按地区统筹安排，分工负责，形成网络。

举办函授教育的高等学校要有一名院校长分工负责，并建立和健全管理函授教育的职能机构，按办学规模、专业设置、招生地区等不同情况，根据有关规定分别设立函授学院或函授部（处）。鉴于函授教育的职能管理机构执行教学管理和行政管理的双重任务，请各有关高等学校注意选配有能力、有经验、懂得教学业务的干部或教师担任领导工作和管理工作，至少应有一名副教授以上职务的同志进入函授学院、部（处）领导班子。学校在对函授学院、部（处）加强统一领导的同时，还要根据函授教